



附属履行机构

第三十六届会议

2012 年 5 月 14 日至 25 日，波恩

临时议程项目 4(a)

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国家信息通报

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国家信息通报

问题专家咨询小组的工作

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国家信息通报问题专家咨询 小组工作进度报告：亚洲和太平洋区域温室气体清单问题 实践培训研讨会报告

秘书处的说明

概要

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国家信息通报问题专家咨询小组(专家咨询小组)与国家信息通报支助方案及气专委国家温室气体清单工作组技术支持股合作，于 2012 年 1 月 30 日至 2 月 3 日在斯里兰卡科伦坡为亚洲和太平洋区域举办了关于国家温室气体清单问题的实践培训研讨会。本报告简要介绍研讨会的讨论情况；综述与会者对研讨会的反馈和建议、专家咨询小组的最新培训材料，以及与编写国家信息通报有关的资金和技术问题。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6	3
A. 任务	1-5	3
B. 附属履行机构可采取的行动	6	3
二. 研讨会的讨论情况	7-15	4
A. 研讨会开幕	7-11	4
B. 安排工作	12-14	5
C. 讨论概要	15	5
三. 与会者的反馈和结论	16-23	6
A. 与会者的反馈	17-22	6
B. 结论	23	8

一. 导言

A. 任务

1. 缔约方会议第 5/CP.15 号决定重新设立了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国家信息通报问题专家咨询小组(专家咨询小组)，任期从 2010 至 2012 年，目的是改进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非附件一缔约方)国家信息通报的进程及其编制工作。
2. 专家咨询小组的职权范围规定：专家咨询小组在履行职责时，应就定期编制国家温室气体清单等事宜，向非附件一缔约方提供技术援助，以提高其国家信息通报的准确性、一致性和透明度。
3. 专家咨询小组的职权范围通过 2010 年 3 月第一次会议上制定的 2010-2012 年工作方案落实。附属履行机构(履行机构)第三十二届会议欢迎并注意到该工作方案。¹
4. 专家咨询小组按照上文第 3 段所述工作方案，在秘书处的协助下，与国家信息通报支助方案及气专委国家温室气体清单工作组技术支持股合作，于 2012 年 1 月 30 日至 2 月 3 日在斯里兰卡科伦坡为亚洲和太平洋区域² 举办了国家温室气体清单问题实践培训研讨会，目的是使用专家咨询小组关于国家温室气体清单的最新培训材料，加强该区域参与国家信息通报进程和编制工作的国内专家的能力。
5. 缔约方会议第 5/CP.15 号决定请秘书处通过举办会议和研讨会，以及汇编会议和研讨会报告供附属履行机构审议，为专家咨询小组的工作提供便利。

B. 附属履行机构可采取的行动

6. 履行机构在审议本报告后，不妨：
 - (a) 注意研讨会与会者的建议，并进一步指导专家咨询小组执行第 5/CP.15 号决定附件所载职权范围第 2(a)段规定的任务，即向非附件一缔约方提供技术援助，便利国家温室气体清单的定期编制；
 - (b) 请缔约方和(或)有能力的相关组织，包括双边和多边组织继续提供资金，支持专家咨询小组执行其职权范围第 2(a)段规定的任务。

¹ FCCC/SBI/2010/10, 第 21 段。

² 以及东欧的非附件一缔约方。

二. 研讨会的讨论情况

A. 研讨会开幕

7. 斯里兰卡政府于 2012 年 1 月 30 日至 2 月 3 日在科伦坡为亚洲和太平洋区域举办了国家温室气体清单问题实践培训研讨会。斯里兰卡环境部部长 **Anura Priyadarshana Yapa** 先生致开幕辞，概述了各缔约方通报大量与温室气体清单有关的准确、详细资料的重要性，这些资料必须透明、准确、完整、一致和具有可比性。环境部秘书 **B.M.U.D. Basnayake** 先生在发言中提到，国家通报的编制工作对非附件一缔约方的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专家咨询小组主席 **Sangchan Limjirakan** 女士(泰国)感谢斯里兰卡政府举办此次研讨会，欢迎与会者的到来，并概述了研讨会的目标。环境部气候变化秘书处主任兼《气候公约》国家联络人 **Sunimal Jayathunga** 先生发表了祝词，感谢斯里兰卡政府举办此次研讨会。秘书处简要介绍了研讨会的安排。

8. 研讨会目标如下：

(a) 使用专家咨询小组的最新培训材料，加强亚洲和太平洋区域的国内专家的能力，以期通过提供技术指导，改进国家温室气体清单的编制工作；

(b) 就专家咨询小组关于温室气体清单的培训材料的最新草稿，征求并提出反馈意见，以便进一步改进培训材料；

(c) 为缔约方之间以及缔约方与专家之间交流意见提供平台。

9. 来自 30 个非附件一缔约方³ 的 41 名国内专家、专家咨询小组的五名成员，以及气专委国家温室气体清单工作组技术支持股的两名代表参加了研讨会。

10. 每天还有平均 50 名来自亚洲和太平洋区域的非附件一缔约方代表利用远程视频会议设备(WebEx)参加研讨会，使每个国家能有至多 10 名温室气体专家参加研讨会。由于采用了这种远程方式，另有 252 名专家也参加了培训。专家咨询小组将在资源许可的情况下，在秘书处的协助下，继续向非附件一缔约方额外提供这种虚拟参加这类研讨会的机会。

11. 加拿大政府、欧洲联盟、国家信息通报支助方案和气专委国家温室气体清单工作组技术支持股为举办研讨会提供了资金支持。

³ 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孟加拉国、不丹、柬埔寨、中国、斐济、印度尼西亚、伊拉克、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来西亚、马尔代夫、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蒙古、黑山、缅甸、瑙鲁、尼泊尔、巴基斯坦、帕劳、巴布亚新几内亚、菲律宾、摩尔多瓦共和国、新加坡、所罗门群岛、斯里兰卡、塔吉克斯坦、东帝汶、瓦努阿图和越南。

B. 安排工作

12. 主席根据议程介绍了研讨会安排，该安排与专家咨询小组磋商制定，并考虑到之前区域研讨会的建议，包括以下 10 场：⁴

(a) 第一场介绍了背景资料，包括供非附件一缔约方编写国家信息通报使用的《气候公约》关于国家温室气体清单的指南，以及气专委排放系数数据库；

(b) 第二场介绍了有关国家温室气体清单的一般问题和跨领域问题，涵盖关键类别分析、不确定性评估、质量保障/质量控制和弥补数据缺口；

(c) 第三场至第八场同时举行，就涉及国家温室气体清单所有部门的气专委方法，提供了深入的实践培训。上午讲授第 17/CP.8 号决定提到的气专委方法，下午与会者练习处理活动数据和选择排放系数，以便应用针对非附件一缔约方的《气候公约》温室气体清单软件，估计温室气体的排放量或积累量；

(d) 第九场，各国介绍了编制国家温室气体清单的机构安排，以及编制国家温室气体清单过程中的挑战和经验，还介绍了即将推出的针对非附件一缔约方的《气候公约》温室气体清单软件。

(e) 最后一场为总结，与会者之间以及与会者与专家之间就资金和技术支持需要，以及如何最好地满足编制国家信息通报的资金和技术需要交流了意见。

13. 顾问和专家咨询小组成员使用专家咨询小组的最新培训材料，为培训课程，包括实践培训课程提供了便利。⁵

14. 最后，对研讨会进行了评估。与会者还就可以如何改进培训材料，以及如何改进今后的这类区域研讨会提出了建议。

C. 讨论概要

15. 通过介绍和实践培训课程，与会者之间以及与会者与专家之间就下列问题卓有成效地交流了意见：

(a) 弥补数据缺口的挑战；

(b) 建立适当的机构安排，支持定期编制国家温室气体清单的必要性和挑战；

(c) 气专委方法的选择和应用，以及应报告排放量估计数的年份；

⁴ FCCC/SBI/2011/10/Add.2, 第 17 段。

⁵ 专家咨询小组目前的培训材料见<http://unfccc.int/national_report/non-annex_i_natcom/training_material/methodological_documents/items/349.php>，正在更新。

(d) 采用旨在提高国家温室气体清单透明度、准确性、一致性、完整性和可比性的方法和工具;

(e) 使用针对非附件一缔约方的《气候公约》温室气体清单软件, 以及如何克服最常见的困难;

(f) 资金和技术支助需要, 以及如何最好地满足这些需要, 以确保定期编制国家温室气体清单。

三. 与会者的反馈和结论

16. 本届会议期间, 与会者指出了从研讨会中吸取的许多精华。

A. 与会者的反馈

17. 研讨会之后开展了网上调查, 以收集与会者, 包括远程参加会议的人员的反馈。共 41 名与会者做出了答复, 概括如下。

18. 与会者对实践培训研讨会表示欢迎, 对运用的工具和介绍的指南的有用性表示赞赏。他们强调成功举办培训包含以下关键因素:

(a) 清晰的介绍, 以便更好地理解国家温室气体清单的各种概念和原则, 例如关键类别分析和质量保障/质量控制, 以及弥补数据缺口;

(b) 与不同专家、与会者和多边机构卓有成效地交流意见;

(c) 分发专家咨询小组培训材料的电子版, 可用于在国家一级开展同样的培训, 以及为不同数据来源, 例如排放系数提供附注;

(d) 实际操作使与会者有机会采用与国家温室气体清单所有部门有关的工具和技术, 亲自练习使用各种方法。

(e) 研讨会还为与会者提供了机会, 在专家和同行帮助下, 应对他们在编制国家温室气体清单时遇到的数据和方法问题。

19. 大多数与会者认为实践培训研讨会的总体方法和内容很有用。大多数人认为培训单元明确, 与其工作相关, 对工作有帮助, 如下图所示:

图 1
对跨领域问题介绍的评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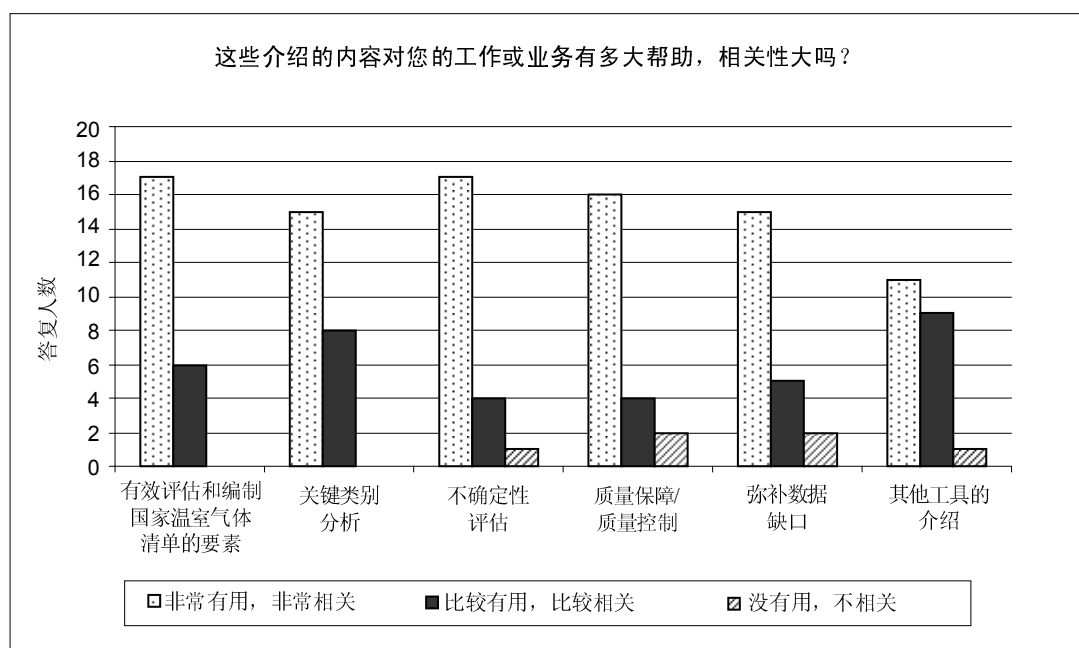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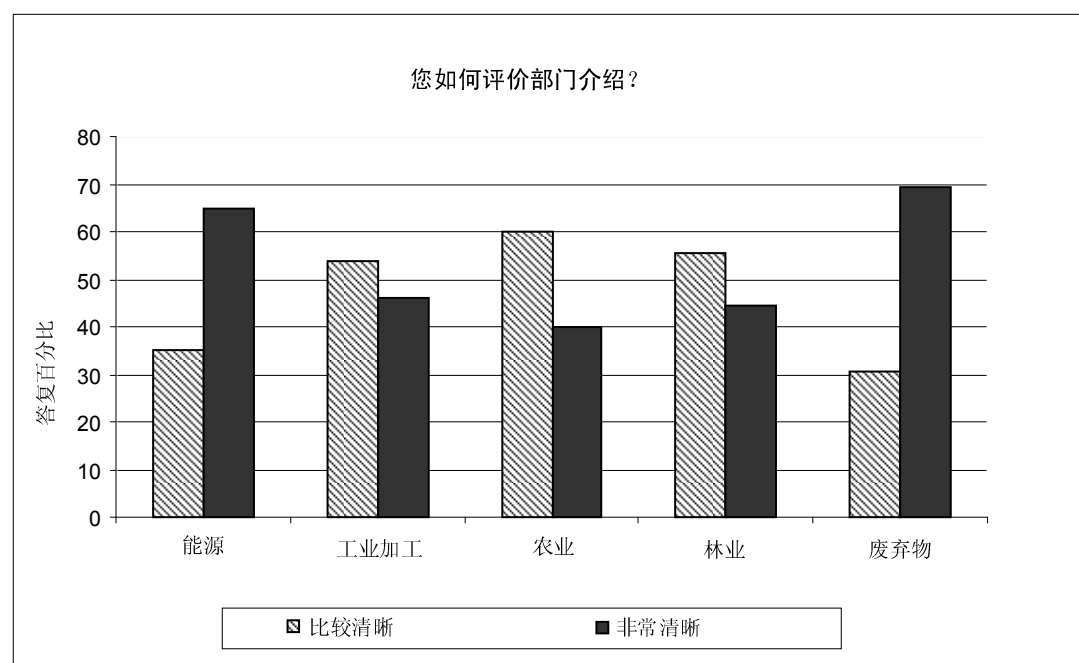


图 2
对部门介绍的评估



20. 研讨会与会者为今后的国家温室气体清单问题实践培训研讨会提出了以下意见和建议：

- (a) 增加发达国家的案例研究，列举最佳做法和吸取的教益；
- (b) 定期举办类似实践培训讲习班；
- (c) 请专家咨询小组参与国家一级的类似培训研讨会。

21. 在关于非附件一缔约方编制国家信息通报的资金和技术需要的讨论中，与会者对开发了针对非附件一缔约方的新《气候公约》温室气体清单软件原型表示欢迎。许多与会者认为该软件将成为国家温室气体清单编制人员的有用工具，促请秘书处调集资源开发该软件，并尽快向缔约方提供。

22. 本届会议还讨论了缔约方会议第十七届会议在德班通过的决定中提出的额外报告要求，即两年期更新报告。鉴于这一最新情况，大多数缔约方强调了继续提供资金和技术援助对编制温室气体清单的重要性。

B. 结论

23. 与会者对提供的培训表示赞赏，感谢专家咨询小组和秘书组主办研讨会，感谢斯里兰卡政府提供一流的会议设施，感谢斯里兰卡人民对研讨会与会者的热烈欢迎。他们还感谢为举办研讨会提供资金的缔约方及其他组织。
